**高雄市政府**

**109年****「We are family．當我們『廉』在一起」徵文比賽**

**實施計畫**

**壹、目的**

為鼓勵民眾共同參與打造廉能政府及強化其廉潔意識，爰規劃辦理本次徵文比賽，透由觀覽高雄市政府製作之廉潔誠信行銷短片及誠信手札進行創作，激發誠信思維，蒐集素材轉為內建知識，增進廉政相關議題之理解，並思考提昇清廉之道，期能提升社會大眾對於廉能工作之認同與支持。

**貳、主辦機關**

高雄市政府政風處（下稱政風處）。

**参、參加對象資格**

愛好寫作之學生及社會各界人士，每人限投稿一件。

**肆、徵文主題**

觀覽政風處製作之「We are family．當我們『廉』在一起」廉潔宣導影片（<https://m.youtube.com/watch?v=niQtGo7HGL4>）及誠信手札（<https://disdp.kcg.gov.tw/e-book/mobile/index.html>），並就與廉潔、誠信相關之主題進行創作，或可參考主辦機關提供之主題如下：

一、誠信與生活

二、我在高雄的誠信觀察

三、廉潔市政．你我一起來

**伍、報名資訊**

一、報名方式

請至政風處網站([https://disdp.kcg.gov.tw/](https://disdp.kcg.gov.tw/Default.aspx))「公告資訊」-「最新消息」項下下載並填妥「報名表」及「著作權讓與同意書」，或洽政風處預防科李小姐索取（電話：07-3368333分機3435）。

二、繳件截止時間

自公告日起至109年9月30日止（親送作品以政風處收文章戳、郵寄作品以郵戳為憑）。

三、收件方式

（一）參賽作品電子檔以Word格式儲存於光碟片，檔案命名為「作者姓名-作品題目」。

（二）親送或掛號郵寄至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2樓「高雄市政府政風處」，並於信封上註明參加【高雄市政府政風處109年「We are family．當我們『廉』在一起」徵文比賽】。

（三）報名資料應包含「作品光碟片」、「報名表」及「著作權讓與同意書」，並請妥善包裝，親送者以政風處收文章戳、郵寄者以郵戳為憑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
**陸、徵文格式**

一、字數限制

600至1,500字（含標點符號），字數不合規定者，將不列入評選。

二、書寫模式

電腦繕打，使用Word檔，採直式橫書，標題字體為14號標楷體粗體，內文字體為14號標楷體，邊界上下左右皆2公分，行高採單行間距。

**柒、評選作業**

一、評選流程

（一）初選：由政風處組成評選工作小組，就參賽作品格式進行形式審查。

（二）決選：由政風處外聘專業評選委員3名，就作品依評分標準評定後，統計總分，依總分高低決定得獎作品名次。

二、評分標準

（一）切合廉潔誠信主題40%。

（二）內容與結構30%。

（三）邏輯與修辭20%。

（四）錯別字及標點符號10%。

**捌、獎勵方式**

一、評選結果將於109年11月30日前於政風處網站公告得獎名單。

二、獎勵名額及獎金

（一）第1名：新臺幣（下同）8,000元及獎狀乙張。

（二）第2名：5,000元及獎狀乙張。

（三）第3名：2,000元及獎狀乙張。

（四）優選3名：800元及獎狀乙張。

**玖、其他事項**

一、得獎者之著作人格權歸屬原創人，著作財產權歸主辦單位所有，主辦單位擁有將作品複製或作發表、出版、展覽、印製發送等權利。

二、參賽作品以未曾公開發表或得獎者為限，且為參賽者個人自行創作，無任何侵害第三人權利、妨害社會風俗及公共秩序，或違反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規定等情事。如發現得獎作品有違反前揭事項者，將取消得獎資格並追還獎金及獎狀；如造成主辦機關損害，參賽者應負損害賠償責任。

三、參賽作品品質未達水準者，得經評選委員評定從缺獎項。

四、參賽作品均不退件，請自行備份留存。

五、得獎者應提供相關證件影本供查驗，如拒絕提供者，視同資格不符。

拾、本計畫奉核可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補充之。

**高雄市政府**

**109年「We are family．當我們『廉』在一起」徵文比賽**

**【報名表】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參賽編號：** （主辦單位填寫） | |
| 姓名 |  |
| 作品題目 |  |
| 服務機關/就讀學校 |  |
| 身分證字號 |  |
| 聯絡電話 |  |
| 通訊地址 |  |

★參賽者個人資料僅供本次徵文比賽相關作業之用。

★報名表各欄位請務必詳實填寫，以利通知及作業處理。如填寫不全或查與事實不符，將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。

**高雄市政府**

**109年「We are family．當我們『廉』在一起」徵文比賽**

**【著作權轉讓同意書】**

本人\_\_\_\_\_\_\_\_\_\_\_\_參加高雄市政府政風處所舉辦之「We are family．當我們『廉』在一起」徵文比賽，保證參賽作品係出於本人之原始創作，並未公開發表或展出，絕無侵害他人著作之事宜，若有涉及智慧財產權之侵權及不法行為，本人除自負相關之法律責任外，高雄市政府政風處將取消獲獎資格，如已發給獎項時，將追回所領之獎項目並公佈之。

獲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，自公布得獎日起，永久無償轉讓高雄市政府政風處，本人並承諾對高雄市政府政風處及其授權之人不行使著作人格權。高雄市政府政風處及其授權之人得將獲獎之作品公開播映、公開演出、公開口述、公開展示，並得將獲獎作品重製、改作。高雄市政府政風處有研究、攝影、宣傳、網頁製作、展覽、出版以及出版品販售該作品等權利。

本人已詳閱並同意遵守本次參賽之各項規定。

立書同意人： (簽名) 身分證字號：

通訊地址：

電 話：

法定代理人： (簽名) 身分證字號：

（立書同意人未滿18歲須由法定代理人同意簽章）

中華民國109年 月 日